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本節與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有關附註)一併閱讀。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閣下應閱覽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目前對未來事項及財務表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基於本集團對歷史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經驗及理解以及本集團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達致本集團所預期及預測的水平，則取決於本集團無法控制的諸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有關進一步資料，閣下應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各節。

我們的財政年度自4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的所有提述分別指截至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五個月。

我們的業務概覽

本醫學皮膚護理集團由江醫生於2000年創立，在香港經營兩間Medicskin中心，主要專注於治療客戶的皮膚病／問題及／或改善外觀。有關我們業務的概覽，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概覽」一節。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直並將繼續受到以下主要因素的影響。

香港經濟及醫學皮膚護理服務行業的增長

我們的業務擴充及收益增長深受消費者在醫學皮膚護理服務上開支增長趨勢所影響。根據Ipsos報告，2008年至2013年香港的人均GDP按約2.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而同期的年均家庭消費支出按約3.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就香港的醫學皮膚護理服務行業而言，收益總額由2008年的約1,027.3百萬港元增至2013年的約1,805.1百萬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1.9%。該增長受惠於(其中包括)醫學皮膚護理服務的技術進步。作為一家成熟的醫學皮膚護理集團，我們在把握香港經濟及醫學皮膚護理服務行業增長所帶來的機遇方面處於有利地位。然而，倘本港經濟或醫學皮膚護理服務行業增長放緩，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醫學皮膚護理服務行業的監管

我們在香港的業務須遵守有關註冊醫生、商品說明及消費品安全、醫療廣告以及進口、出口、處置及銷售藥劑製品及藥物的若干規則及規例。合規標準的任何變動或任何新法例或規例均可能對我們開展業務要求更加嚴格。我們未必能於短期內適應該等變化，而未能充分及時對該等變化作出回應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遵守新規則、法例及規例或會增加我們的營運成本，進而降低我們的利潤率，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維持已奠定行業聲譽的能力

我們相信奠定的可信、可靠及優質服務供應商的聲譽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鑑於我們Medicskin中心所提供之服務乃基於客戶具體需求及個人狀況的特質，故此我們的策略是透過客戶相互推介及／或口碑傳播獲得客戶，因此我們的服務質量以及客戶滿意度至關重要。

我們致力於透過我們的優質服務以及透過增加客戶渠道為客戶提供方便來提高客戶滿意度。2012年12月，我們將業務拓展至尖沙咀，就我們的客戶而言，此乃策略性地定位於交通便利的地點。我們亦於2013年10月延長Medicskin中心的營業時間(如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歷史及發展—我們的業務發展」一節所述)，去為客戶提供更好及方便渠道，因此客流量有所增加。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本集團服務的客戶數目分別維持為約9,177人、9,172人、6,166人及6,222人，客戶光顧次數由2013財政年度約54,117人次增加15.3%至2014財政年度的62,371人次，及由2014年五個月的25,019人次增加9.2%至2015年五個月的27,318人次，足證我們維持客戶滿意度及增加客流量的能力。我們維持服務質量及客戶滿意度的能力勢將影響客流量、收益增長及經營業績。

提升服務及產品的品質及類別的能力

為了維持我們服務在行業中的水平及競爭力，我們力求確保及時了解並提供最適合的護膚產品以及最新療程技術及設備。我們的醫生不斷探索適合的護膚產品及技術並不時為客戶提供適合的設備以維持我們的服務水平。例如，2012年10月引進的應用聚焦超聲波技術的設備及2012年12月添置的應用脈衝光技術的設備共同產生的收益由2013財政年度的2.6百萬港元增至2014財政年度的11.0百萬港元，收益增加8.4百萬港元，同比增長323.1%。進

財務資料

一步分別由2014年五個月的3.3百萬港元增至2015年五個月的5.0百萬港元，同比增長51.5%。客戶對療程服務(每次)的平均消費亦已由2013財政年度的約2,754港元增至2014財政年度的3,656港元，並於2015年五個月達到約3,417港元。我們提升服務及產品的品質及類別以跟上市場趨勢的能力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經營成本

以下為影響我們利潤率及盈利能力的主要經營成本。

已用存貨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已用存貨成本分別為6.6百萬港元、8.3百萬港元及3.4百萬港元，分別佔各期間收益的12.8%、12.8%及12.1%。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藥物、護膚產品及療程消耗品(如於治療完成後須予更換的注射劑、傳感器及若干療程設備的配件)。於往績記錄期，儘管已用存貨成本佔收益的比率維持相對穩定，但已用存貨成本大幅增加(倘我們無法將增幅轉嫁予客戶)或會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員工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員工成本佔我們營運開支的最大部分。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與我們員工相關的成本分別為18.0百萬港元、24.2百萬港元及12.6百萬港元，佔各期間收益的34.9%、37.2%及45.0%。根據各期間員工各自的僱傭合約／合作協議，46.1%、46.7%及53.2%的員工成本歸屬於醫生的薪酬。2014年4月1日之前，我們的醫生(惟控股股東江醫生並無與本集團簽訂僱傭合約除外)通過與Medicskin的僱傭關係向Medicskin中心提供服務。根據僱傭合約，我們的醫生(江醫生除外)按月獲付固定薪金及每月分成。每月分成乃參考醫生直接產生的收益額(包括於提供療程服務後自銷售預付療程方案確認的收益)計算。當醫生產生的收益超出一定值，經扣減治療過程中所使用的有關消耗品的成本後，所超出的金額乘以一定的百分比，以計算每月分成。有關百分比乃參考(其中包括)其他醫生的一般薪酬組合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而釐定。自2014年4月1日起生效，根據合作協議的建構，我們的醫生(江醫生除外)的身份僅由本集團的「僱員」身份轉為「合作夥伴」關係，與根據僱傭協議收取「薪金」所不同，我們的醫生(江醫生除外)開始收取「專業費用」，相當於彼等根據其與Medicskin的原僱傭協議從前可獲得的權利。除該薪酬

財務資料

外，我們的醫生亦有權享有我們的高級管理層酌情支付的年終花紅。醫生的薪酬計劃(原僱傭協議下為應付薪金，或於合作協議下為專業費用)乃旨在透過將醫生的表現與每月分成掛鈎以作激勵，因此，彼等的員工成本的任何增加將與我們的收益增長相符。當我們擴大規模及業務時，其他員工成本或會增加，並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江醫生從未與本集團簽訂任何僱傭合約，本集團因而自成立以來亦未曾向江醫生支付或應向其支付任何固定薪金。由於彼為本集團創辦人兼控股股東，彼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以收取股息作為在Medicskin中心提供服務的補償以及分佔本集團業績的一種形式。本集團與江醫生(及其受管理業務)訂立合作協議，該協議自2014年4月1日起生效。自此之後，江醫生透過受管理業務有權根據合作協議就其在Medicskin中心提供服務收取專業費用，當中包括每月固定費用以及參考江醫生及／或其受管理業務直接產生的收益額計算所得的每月提成而定。因此，我們的員工相關成本錄得頗大增幅，由2014年五個月的9.2百萬港元增加3.4百萬港元(當中2.2百萬港元為給予江醫生的補償)至2015年五個月的12.6百萬港元，同比增長37.0%。有關上述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中「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重組－合作協議」及「關連交易－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江醫生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等節。

就醫生的薪金或專業費用的公平及合理性而言，根據僱傭合約向我們的醫生支付的薪金金額(或根據自2014年4月1日起生效的合作協議支付的專業費用)乃計及以下因素後釐定，其中包括醫生的相關經驗、專業費用／薪金的市場水平、市場對人才的競爭及Medicskin的財務表現。就江醫生(本公司關連人士)的合作協議而言，專業費用按上述相同基準釐定，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該合作協議於上市後須由(i)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核；(ii)核數師年度報告；及(iii)經獨立股東批准，以確保其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釐定及支付專業費用)乃按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我們的醫生亦有權於年底收取酌情分成。為確保任何有關金額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於上市後，任何有關權利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計及以下因素後進行檢討，其中包括醫生的表現及市場慣例。

租金開支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我們的租金開支約為3.5百萬港元、4.4百萬港元及1.9百萬港元，佔各期間收益的6.8%、6.8%及6.8%。於往績記錄期，租金開支

財務資料

歸因於租賃我們的Medicskin中心。目前，我們於中環德成大廈經營的中環中心面積合共為5,816平方呎及租賃期介乎2年至3個月，及於海洋中心的尖沙咀中心面積為3,624平方呎及租賃期為3年。中環中心的租賃協議將於2015年7月或2016年3月屆滿，而尖沙咀中心的租賃協議將於2015年8月屆滿。有關租賃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的業務的進一步資料—物業」一節。一般情況下，我們於租賃協議屆滿前3個月與業主協商續期。倘於租賃協議續期後租金增加或開設新的Medicskin中心或會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高效分配勞動力實現營運效率的能力

為擴展本集團業務以及在Medicskin中心同時向多個客戶提供服務，多年來我們一直不斷審視及改進我們的基礎設備，將我們業務過程中的冗餘及浪費降至最低，以盡可能充分地利用我們的勞動力。提高營運效率及降低內部成本令我們能夠向客戶提供更好及更及時的服務，因此提高我們的市場競爭力。本集團於2012年12月擴張業務至尖沙咀中心後，在擁有相同的六名醫生的情況下，每名醫生的平均收益由2013財政年度的8.6百萬港元增加25.6%至2014財政年度的10.8百萬港元，以及由2014年五個月的4.1百萬港元增加14.6%至2015年五個月的4.7百萬港元。倘我們無法維持營運效率(特別是在任何未來擴張方面)，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影響。

競爭

我們面對香港醫學皮膚護理服務行業的激烈競爭。儘管我們自身乃區別於一般由美容及纖體集團所擁有並由治療師進行療程(無醫療人員)的美容院，我們亦要面對來自一般能投入巨資向公眾宣傳其服務的美容院的競爭。我們力求透過提供優質服務(而非進行主動的營銷或廣告)樹立口碑並獲得客戶來提高我們的競爭力。激烈的競爭可能會降低我們的經營利潤率及盈利能力。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我們維持及擴大市場份額及透過對新技術迅速作出反應及使我們的服務從競爭對手提供的服務中脫穎而出進行有效競爭的能力的影響。

關鍵會計政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採納若干關鍵會計估計。我們應用會計政策時所採納的方法、估計及判斷或會對我們的業績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通常由於有必要對固有不確定事宜作出估計，故一些會計政策要求我們須作出不易而主觀的判斷。在審閱我

財務資料

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時，閣下應考慮(i)我們選用的關鍵會計政策；(ii)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假設；及(iii)所報告業績對條件及假設發生變化的敏感度。

以下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會計政策概要，我們認為該等政策對呈列我們的財務業績甚為重要，且涉及須就固有不確定事宜的影響作出估計及判斷。我們亦列明我們視為主要會計政策或關鍵會計判斷的其他政策，詳情載於會計師報告A節附註3至5。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就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扣除折扣及退款的金額。

來自提供診症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來自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已收預付款項初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列為遞延收益，隨後於向客戶提供服務後確認為收益。

處方及配藥服務的收益乃於交付及擁有權轉交時確認，且以下所有條件於當時達成：

- 本集團已將藥物及護膚產品的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概無保留一般視為與已售藥物及護膚產品的擁有權有關的持續管理權，或其有效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的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可用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撇銷資產成本減去資產的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以按預期基準反映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按自有資產的相同基準於其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折舊。然而，倘無法合理確定將於租賃期末獲得所有權，則資產於租賃期及其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有關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按該項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租賃

倘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該租賃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歸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以其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如屬較低者)以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相應的負債則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於融資開支與租賃承擔扣減間攤分，從而就負債餘額達致固定利率。融資開支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其直接與合資格資產有關，於該情況下，該等開支將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成本的一般政策撥充資本(請參閱會計師報告A節附註4)。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獲得租賃優惠，則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扣減。

財務資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我們的控股股東江醫生就林醫生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而根據獎勵安排(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歷史及發展－我們的企業歷史－對林醫生的獎勵安排」一節)向其授予股份獎勵。所取得服務的公平值5百萬港元乃參考股份獎勵於授出日期(2012年8月20日)的公平值釐定，並於歸屬期(即5年期)按直線法於本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支，而資本儲備的相應增加則被視為股東的出資，而不論(i)向林醫生實際轉讓Tally Scholar股份(本公司註冊成立前)或股份(本公司註冊成立後)的時間；及(ii) Tally Scholar／本公司股份公平值於授出日期後的任何後續變動(如股份公平值於上市後的任何變動)。概不得就林醫生於獎勵安排下的股份獎勵確認其他開支，除非獎勵安排的條款及條件有任何後續修改而令於修改日期計量的股份獎勵公平值有所增加則另當別論。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已用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去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必要成本。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期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期間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頒佈或已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為就財務資料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通常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倘於一項交易中，因初始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暫時性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申報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財務資料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內所預期使用的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可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方式計算而得出的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訂立合作協議(自2014年4月1日起生效)

如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重組－合作協議」一節所說明，本集團與我們的醫生及其受管理業務訂立六項合作協議，自2014年4月1日起生效。有關合作協議的詳情，包括訂立合作地協議的主要條款及理由，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重組－合作協議」一節。

由於合作協議條款的設立乃為確保本集團經營其業務的基本權利及權力不會發生變動或不會對我們的業務流程或經營的經濟帶來任何重大變動／產生影響，董事認為訂立合作協議僅僅將我們醫生(江醫生除外)的身份由「僱員」改變為本集團「合作夥伴」，不會涉及我們的收益及成本架構的任何重大變動，亦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佈的「2010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一般目的財務報告的目標為提供對現有或潛在投資者、貸方及其他債權人在作出向申報實體提供資源的決定時有用的該實體財務資料。重要性質上的特點為相關性及真實表達。財務報告以文字及數字反映經濟現象。財務資料須不僅代表相關經濟，亦須真實反映擬反映的現象，方屬有用。真實表達指財務資料反映經濟現象的實質而非僅表示其法定形式。以法定形式表達不同於相關經濟現象的經濟實質，不可能得出真實表達。

財務資料

經考慮上文所述「2010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以及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重組—合作協議—重組後對本集團的影響」一節所詳述訂立合作協議後對本集團的影響，尤其是合作協議於2014年4月1日生效後的影響，

- 本集團的收益（即費用）指向Medicskin中心客戶收取的受管理業務的所有收益。換言之，Medicskin有權就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向Medicskin中心客戶獲取所有受管理業務收益，猶如本集團透過醫生根據彼等先前與本集團在訂立合作協議前訂立的僱用協議（江醫生除外）直接提供服務；及
- 雖然我們的醫生不再通過僱用協議受僱於我們，但彼等開始根據合作協議向我們收取專業費用（透過其受管理業務），金額相當於根據彼等與Medicskin的原僱用協議（江醫生於2014年4月1日前並無與Medicskin訂立任何僱用協議除外）享受的原有配額，以換取醫生透過其受管理業務提供的服務，以履行其根據合作協議於Medicskin中心的責任，包括（其中包括）於訂立合作協議前，於服務時間內僅在Medicskin中心繼續提供服務，與訂立合作協議前，本集團根據其原有僱用協議直接透過醫生提供服務別無二致，

於合作協議生效日（2014年4月1日）後呈列本集團財務資料（包括收益及成本架構）的方式與會計師報告內所反映2014年4月1日前的方式相同。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概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收益	51,607	65,041	24,582	27,96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	(160)	(54)	2
已用存貨	(6,607)	(8,265)	(3,245)	(3,360)
員工成本	(17,977)	(24,229)	(9,188)	(12,6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85)	(2,334)	(1,020)	(996)
其他開支	(7,277)	(8,865)	(3,324)	(3,650)
融資成本	(321)	(264)	(121)	(251)
上市開支	—	(3,570)	—	(4,108)
除稅前溢利	17,440	17,354	7,630	2,954
所得稅開支	(2,908)	(3,617)	(1,329)	(1,1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4,532	13,737	6,301	1,75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組成部分說明

收益

本集團透過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向客戶提供治療皮膚病／問題及／或改善外觀服務。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總額分別為51.6百萬港元及65.0百萬港元，增長率約為26.0%，而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則分別為24.6百萬港元及28.0百萬港元，增長率約13.8%。

財務資料

(I) 按所提供的服務的類型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我們向客戶提供服務的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
診症服務	4,010	7.8	4,592	7.1	1,787	7.3	1,881	6.7
處方及配藥服務	29,499	57.1	32,126	49.4	12,981	52.8	13,038	46.6
療程服務	18,098	35.1	28,323	43.5	9,814	39.9	13,043	46.7
收益總額	51,607	100.0	65,041	100.0	24,582	100.0	27,962	100.0

(i) 診症服務所得收益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診症服務所得收益分別為4.0百萬港元、4.6百萬港元、1.8百萬港元及1.9百萬港元，佔本集團各期間收益總額的7.8%、7.1%、7.3%及6.7%。

初診客戶須在Medicskin中心由醫生進行醫療診症，醫生會詢問病史及進行檢查以根據客戶的特定狀況、需要及關切事宜作出診斷，並向客戶建議適當服務，即處方及配藥服務及／或療程服務。初診後，我們亦將會在必要時提供跟進醫療診症，以追蹤了解客戶的情況。

診症服務收費乃基於醫生的資歷及經驗按三個級別而定，如診症服務後立即需要處方及配藥服務，診症收費將會減少。於往績記錄期，醫生的診症費介於300港元至700港元之間，而減少的診症費介於零至約500港元之間。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診症服務(每次)所得平均收益分別約為254港元、269港元及266港元。

(ii) 處方及配藥服務所得收益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處方及配藥服務所得收益分別為29.5百萬港元、32.1百萬港元、13.0百萬港元及13.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各期間收益總額的57.1%、49.4%、52.8%及46.6%。

財務資料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處方及配藥服務所得收益

處方及配藥服務主要包括處方及配藥及／或護膚產品。下表顯示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處方及配藥服務所得收益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
藥物	7,075	24.0	8,422	26.2	3,505	27.0	3,418	26.2
護膚產品	22,424	76.0	23,704	73.8	9,476	73.0	9,620	73.8
處方及配藥服務								
所得收益總額	29,499	100.0	32,126	100.0	12,981	100.0	13,038	100.0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醫生會處方適當的藥物及／或護膚產品予尋求治療皮膚病／問題及／或尋求改善外觀的客戶。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藥物所得收益分別佔處方及配藥服務所得收益的24.0%、26.2%、27.0%及26.2%，或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3.7%、12.9%、14.3%及12.2%。

護膚產品主要包括我們的Medicskin中心獨有供應的Medicskin產品(當中Medicskin產生分別佔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處方及配藥服務所得收益約32.9%、29.9%、30.8%及30.8%)，並輔之以醫生謹慎挑選及提供的非處方護膚產品。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護膚產品所得收益分別佔處方及配藥服務所得收益的76.0%、73.8%、73.0%及73.8%，或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43.5%、36.4%、38.5%及34.4%。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所售的若干非處方護膚產品印有由麗泰(由控股股東全資擁有，已於2014年11月終止經營任何業務)持有的商標。來自該等非處方護膚產品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收益總額的2.1%、3.0%、2.2%及2.6%，董事認為這對本集團而言微不足道。

財務資料

處方服務及配藥服務各自所得收益

曾經經由我們的醫生在Medicskin中心診症的客戶可直接購買用藥及／或護膚產品而毋須我們的醫生進一步診症。下表顯示於所示期間透過(i)處方服務及(ii)配藥服務所得收益的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
處方服務	17,017	57.7	18,865	58.7	7,835	60.4	8,075	61.9
配藥服務	12,482	42.3	13,261	41.3	5,146	39.6	4,963	38.1
處方及配藥服務								
所得收益總額	29,499	100.0	32,126	100.0	12,981	100.0	13,038	100.0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處方及配藥服務(每次)所得平均收益分別約為929港元、856港元及793港元，其中：

- 處方服務(每次)所得平均收益分別約為1,166港元、1,226港元及1,170港元；及
- 有關期間配藥服務(每次)所得平均收益分別約為727港元、599港元及521港元。

(iii) 療程服務所得收益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療程服務所得收益分別為18.1百萬港元、28.3百萬港元、9.8百萬港元及13.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各期間收益總額的35.1%、43.5%、39.9%及46.7%。

於往績記錄期內，產生大部分收益的部分療程包括：

- 該等療程利用聚焦超聲波或CPT單極射頻進行嫩膚及／或塑造身型療程；
- 該等療程利用Nd:YAG激光或脈衝光治療暗瘡、暗瘡引起的色素沉澱、玫瑰痤瘡及／或色斑問題；脫除不需要的痣及／或去除毛髮；
- A型肉毒桿菌毒素，主要為嫩膚或塑造面部輪廓；

財務資料

- 热灼，主要用於祛疣；及
- 聚左乳酸注射，用於嫩膚或塑造面部輪廓。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上述療程錄得的收益分別為11.4百萬港元、22.2百萬港元、7.3百萬港元及10.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各期間療程服務所得收益總額的63.0%、78.4%、74.5%及76.9%以及收益總額的22.1%、34.2%、29.7%及35.7%。該等療程中，肌膚鬆馳問題療程服務的每次療程收費一般較高(取決於所配置的療程設備、療程服務所涉及的部位及／或所應用的療程消耗品)。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療程服務(每次)所得平均收益分別約為2,754港元、3,656港元、3,355港元及3,417港元。

醫生進行療程服務的比例

下表顯示於所示期間(i)由醫生進行，(ii)由醫生助理進行的療程服務所得及(iii)來自沒收收益的收益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
醫生	17,318	95.7	27,782	98.1	9,616	98.0	12,579	96.4
醫生助理	469	2.6	361	1.3	114	1.2	341	2.6
沒收收益	311	1.7	180	0.6	84	0.8	123	1.0
療程服務所得								
收益總額	18,098	100.0	28,323	100.0	9,814	100.0	13,043	100.0

Medicskin中心的全部療程必須由醫生完成，惟小部分補充無入侵性療程由醫生助理完成。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療程服務所得收益中分別約95.7%、98.1%、98.0%及96.4%來自醫生完成的療程，而約2.6%、1.3%、1.2%及2.6%則來自醫生助理完成的療程。

沒收收益

我們的Medicskin中心就有可能需要多次療程方能達到理想療效的療程向客戶提供預付療程方案，同時亦考慮療程設備供應商就取得預期療效而應接受的最佳療程次數的建議方案。由於我們提供的預付療程方案針對特定療程，而非針對多種療程選擇的預繳價值贖回

財務資料

套票，我們能輕易於提供服務時記錄收益、於預付療程方案到期時確認沒收收益，及於適當時使用ERP系統計算遞延收益。基於療程設備供應商的建議方案及／或客戶的特定需求，我們的醫生亦會向客戶建議進行一次性療程。倘客戶認為建議療程方案可取，彼等可於診症及／或預約後預繳療程費用。

預付療程方案於銷售點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作遞延收益，於不時交付相關療程時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收益。預付療程方案設有有效期，有效期自購買之日起為期幾個月至兩年不等，可由我們的Medicskin中心酌情續期兩年。於合約屆滿日期的第二週年後，預付療程方案的餘下遞延收益將確認為沒收收益。

所確認的收益總額中沒收收益僅佔0.3百萬港元、0.2百萬港元、0.1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收益總額的0.6%、0.3%、0.4%及0.4%。

(II) 醫生貢獻的收益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醫生貢獻的收益明細(其中包括於提供療程服務時自銷售預付療程方案確認的收益)。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
控股股東江醫生	14,651	28.4	17,676	27.2	6,557	26.7	8,361	29.9
其他醫生：	23,694	45.9	33,562	51.6	12,681	51.6	14,174	50.7
- 林醫生	10,244	19.9	16,046	24.7	6,335	25.8	6,485	23.2
- 劉醫生	4,581	8.9	6,700	10.3	2,235	9.1	2,731	9.8
- A醫生	3,595	7.0	3,645	5.6	1,405	5.7	1,918	6.9
- B醫生	3,882	7.5	4,568	7.0	1,781	7.2	1,844	6.6
- C醫生	1,392	2.6	2,603	4.0	925	3.8	1,196	4.2
配藥服務	12,482	24.2	13,261	20.4	5,146	20.9	4,963	17.7
其他 (附註)	780	1.5	542	0.8	198	0.8	464	1.7
收益總額	51,607	100.0	65,041	100.0	24,582	100.0	27,962	100.0

附註： 其他包括醫生助理提供療程服務所得收益及沒收收益。

財務資料

除控股股東江醫生外，我們目前擁有其他五名醫生於我們的Medicskin中心提供服務。醫生貢獻的收益的差額歸因於(其中包括)彼等的聲望以及基於醫生的資歷和經驗對診症服務及療程服務的三個級別收費標準。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每名醫生的平均收益分別為8.6百萬港元、10.8百萬港元、4.1百萬港元及4.7百萬港元。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控股股東江醫生貢獻的收益分別為14.7百萬港元、17.7百萬港元、6.6百萬港元及8.4百萬港元，較各期間每名醫生的平均收益為高，主要歸因於其聲望及鑑於其資歷及經驗使得控股股東江醫生的收費較高。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分別為零、0.2百萬港元、54,000港元及2,000港元，主要包括人民幣存款因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而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及呆壞賬撥備。約人民幣3.3百萬元的上述人民幣存款來自關聯公司及董事於2014年1月的還款。

已用存貨

我們的已用存貨成本主要包括藥物及／或護膚產品成本以及已使用療程消耗品的成本。療程消耗品為進行療程後須替換的若干療程設備的注射劑、傳感器及配件。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已用存貨成本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
藥物	1,520	23.0	1,771	21.4	737	22.7	653	19.4
護膚產品	3,107	47.0	3,358	40.6	1,380	42.5	1,458	43.4
療程消耗品	1,980	30.0	3,136	38.0	1,128	34.8	1,249	37.2
已用存貨總額	6,607	100.0	8,265	100.0	3,245	100.0	3,360	100.0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整體已用存貨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保持相對穩定，均為12.8%，而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則分別為13.0%及12.1%。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經參考於往績記錄期存貨價格波動的年／期內純利的敏感度分析，僅供說明用途。下表說明存貨價格假定上升或下降(而所有其他因素(稅項除外)保持不變)對我們年／期內純利的影響：

	假定上升／ 下降5.0%	假定上升／ 下降10.0%	假定上升／ 下降15.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純利減少／增加：			
2013財政年度	277	554	831
2014財政年度	345	690	1,035
2015年五個月	141	282	423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以上對過往財務資料的分析乃基於假設作出，僅供參考而不可視為實際影響。

員工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員工成本佔我們經營開支的最大部分。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員工總數(包括醫生)於2013年3月31日為55人，於2014年3月31日為63人，而於2014年8月31日則為57人。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的員工成本分別為18.0百萬港元、24.2百萬港元、9.2百萬港元及12.6百萬港元。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的員工成本中，分別有8.3百萬港元、11.3百萬港元、4.0百萬港元及6.7百萬港元(分別佔員工相關成本的46.1%、46.7%、43.5%及53.2%)乃根據醫生各自的僱傭合約(2014年4月1日以前)或合作協議(2014年4月1日之後)向彼等支付的報酬，而控股股東江醫生於2014年4月1日之前並無與本集團訂立僱傭合約，但與本集團訂立作合協議，並於2014年4月1日起生效。為醫生制定的薪酬計劃旨在將其報酬的一部分與其直接產生的收益掛鈎以作激勵。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向醫生支付的報酬中分別有0.6百萬港元、1.0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被確認為因向林醫生作出的獎勵安排而產生的股份基礎給付的開支。根據獎勵安排，林醫生於2012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止五年期內將有權自江醫生及／或Topline(視情況而定)收取最多5%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設立獎勵安排的目的在於回報林醫生為本集團所作的貢獻，並挽留林醫生在我們的Medicskin中心提供服務，以利於開展業務及進一步促進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股份獎

財務資料

勵的公平值5百萬港元乃參考獨立估值師的估值報告於授出日期(2012年8月20日)釐定，並於歸屬期(即5年期)按直線法於本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而不論(i)向林醫生實際轉讓Tally Scholar股份(本公司註冊成立前)或股份(本公司註冊成立後)的時間；及(ii) Tally Scholar／本公司股份公平值於授出日期後的任何後續變動(如股份公平值於上市後的任何變動)。概不得就林醫生於獎勵安排下的股份獎勵確認其他開支，除非獎勵安排的條款及條件有任何後續修改而令於修改日期計量的股份獎勵公平值有所增加則另當別論。有關獎勵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歷史及發展－我們的企業歷史－對林醫生的獎勵安排」一節及會計師報告A節附註33。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其餘員工相關成本9.7百萬港元、12.9百萬港元、5.2百萬港元及5.9百萬港元，乃支付予我們的管理人員及我們的其他僱員的薪金、津貼及／或福利，以及於2013財政年度支付予江醫生的津貼約216,000港元。

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在所有其他因素(稅項除外)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平均員工薪金增加或減少對年／期內純利的影響，僅供說明用途。所用10%的敏感度系數乃經參考平均員工薪金於往績記錄期的過往波動。

	增加／減少10%
	千港元
純利減少／增加：	
2013財政年度	1,508
2014財政年度	2,023
2015年五個月	1,062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以上對過往財務資料的分析乃基於假設作出，僅供參考而不可視為實際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分別為2.0百萬港元、2.3百萬港元、1.0百萬港元及1.0百萬港元，主要為我們Medicskin中心的療程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的折舊開支。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租金開支、卡佣金及其他雜項開支。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其他開支分別為7.3百萬港元、8.9百萬港元、3.3百萬港元及3.7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在所有其他因素(稅項除外)保持不變的情況下，租金增加或減少對年／期內純利的影響，僅供說明用途。所用10%的敏感度系數高於租金於往績記錄期的過往波幅。

	增加／減少10%
	千港元
純利減少／增加：	
2013財政年度	296
2014財政年度	367
2015年五個月	161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以上對過往財務資料的分析乃基於假設作出，僅供參考而不可視為實際影響。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其他開支的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
租金開支	3,525	48.4	4,391	49.5	1,775	53.4	1,914	52.4
管理費、空調費用及								
政府差餉	370	5.1	838	9.4	312	9.4	394	10.8
卡佣金 ^(附註1)	820	11.3	1,079	12.2	374	11.3	437	12.0
診所用品	380	5.2	381	4.3	134	4.0	131	3.6
專業費用 ^(附註2)	527	7.2	362	4.1	124	3.7	126	3.5
維修及保養	200	2.8	378	4.3	125	3.8	139	3.8
保險	170	2.3	206	2.3	41	1.2	124	3.4
交通及差旅	306	4.2	147	1.7	50	1.5	44	1.2
其他 ^(附註3)	979	13.5	1,083	12.2	389	11.7	341	9.3
	7,277	100.0	8,865	100.0	3,324	100.0	3,650	100.0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附註：

1. 卡佣金指卡支付流程銀行就透過信用卡及EPS結算的銷售收取的佣金。
2. 專業費用主要包括審計費用、稅務登記費及就招聘員工而向人力資源顧問支付的費用。
3. 其他指印刷、文具、辦公室用品、電腦軟件及其他雜項開支等開支。

財務資料

上市開支

我們估計就上市產生的開支總額將約為18.6百萬港元，包括包銷佣金2.4百萬港元以及其他上市開支及費用(包括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約16.2百萬港元。售股股東將承擔包銷佣金0.8百萬港元(即在[編纂]中出售[編纂]應佔的包銷佣金)以及承擔其他上市開支及費用約1.3百萬港元(參照[編纂]數量佔根據上市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而釐定)。餘下上市開支、費用及包銷佣金約16.5百萬港元將由本公司承擔，其中約4.3百萬港元預期將於上市後資本化。其餘12.2百萬港元費用及開支已經或預期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其中3.6百萬港元及4.1百萬港元已分別就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扣除，而4.5百萬港元將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剩餘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金融機構借款的利息開支。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分別為0.3百萬港元、0.3百萬港元、0.1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

於2013年、2014年3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本集團有借款8.5百萬港元、17.8百萬港元及15.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來自銀行的營運資金貸款及稅項貸款以及一項於2013財政年度提取的來自一間非銀行的金融機構的稅項貸款(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分別為2.0百萬港元、0.06百萬港元及零)。於2014年3月31日的借款結餘17.8百萬港元中，7.0百萬港元及5.0百萬港元已於2014年2月及3月提取(於支付上市開支後因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而用作營運資金用途)，並於2014財政年度產生少量融資成本，雖然借款由2013年3月31日的8.5百萬港元增至2014年3月31日的17.8百萬港元。融資成本由2014年五個月的0.1百萬港元增至2015年五個月的0.3百萬港元，亦由於在2014年2月及2014年3月該兩次提取所致。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介乎每年3.0%至3.8%之間。

稅項

稅項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我們參照往績記錄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及我們遞延稅項負債的變動按香港16.5%的稅率就利得稅確認稅項。

財務資料

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期間的比較

如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訂立合作協議（自2014年4月1日起生效）」一節所闡述，本集團與我們的醫生及其受管理業務訂立六項合作協議，自2014年4月1日起生效。經考慮本節所討論因素及理由，呈列合作協議生效日期2014年4月1日後本集團財務資料（包括收益及成本架構）的方式與2014年4月1日前相同。下文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期間的比較乃按相同基準編製。

收益

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我們的收益由24.6百萬港元增加3.4百萬港元（或13.8%）至28.0百萬港元。

(I) 按所提供的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

診症服務

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診症服務的收益由1.8百萬港元輕微增加0.1百萬港元（或5.6%）至1.9百萬港元。該項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兩間Medicskin中心於2013年10月延長營業時間，為客戶提供更多的渠道及便利，令客戶流量及客戶到訪頻率增加。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憑藉相對穩定的客戶人數水平（分別為6,166人及6,222人），我們錄得的客戶到訪總數增加9.2%，由25,019人次增至27,318人次。

處方及配藥服務

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處方及配藥服務的收益均保持穩定，均為13.0百萬港元，原因為以下的合併影響：(i)我們兩間Medicskin中心於2013年10月延長營業時間（為客戶提供更多渠道，及對客戶更便利，因而增加客戶流量及客戶到訪頻率），令到訪客戶總人數增加；及(ii)客戶處方及配藥服務（每次）的平均收益減少。

處方及配藥服務（每次）的平均收益由2014年五個月的860港元減少7.8%至2015年五個月的793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就配藥服務的到訪比例增加，由於客戶可選擇補充購買醫生在早前診症服務中指定的部分護膚產品，故該等收益會有變化。

財務資料

療程服務

療程服務的收益由2014年五個月的9.8百萬港元增加3.2百萬港元(或32.7%)至2015年五個月的13.0百萬港元。療程服務(每次)的平均收益亦由2014年五個月的約3,355港元增至2015年五個月的3,417港元。該增加乃由於如上文所述我們的兩間Medicskin中心於2013年10月延長營業時間及我們繼續推出獲客戶認可的先進療程服務所致。其中，於2013年10月推出應用聚焦超聲波技術的設備(針對肌膚鬆馳問題)，每次療程收費較療程服務(每次)的平均收益更高。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應用該技術的設備分別產生收益2.3百萬港元及3.6百萬港元，相當於收益同比增加1.3百萬港元(或56.5%)。

在療程服務的收益中，預付療程方案的已確認收益(包括沒收收益)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分別為4.3百萬港元及6.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各期間收益總額的17.5%及23.2%。在預付療程方案的已確認收益中，逾期預付療程方案的收益為0.1百萬港元，均佔本集團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收益總額的0.4%。

(II) 按醫生劃分的收益

除控股股東江醫生外，我們目前另有五名其他醫生於我們的Medicskin中心提供服務。

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江醫生貢獻的收益分別為6.6百萬港元及8.4百萬港元，高於每名醫生平均收益(2014年五個月為4.1百萬港元及2015年五個月為4.7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江醫生憑藉其資歷及經驗受到客戶歡迎及收費較高。

每名醫生平均收益由2014年五個月的4.1百萬港元增加14.6%至2015年五個月的4.7百萬港元。每名醫生貢獻收益的整體增加乃由於(i)我們兩間Medicskin中心於2013年10月延長營業時間，從而增加了客戶流量；及(ii)於2014年第一季度結束沙田中心精簡業務營運後，醫生的值班編排效率提高。

已用存貨

我們的已用存貨成本由2014年五個月的3.2百萬港元增加0.2百萬港元(或6.3%)至2015年五個月的3.4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療程消耗品的消耗增加，與期內療程服務的收益增加一致。

財務資料

已用存貨成本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整體已用存貨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13.0%及12.1%。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2014年五個月的9.2百萬港元增加3.4百萬港元(或37.0%)至2015年五個月的12.6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i)自2014年4月1日起根據合作協議向江醫生支付2.2百萬港元的報酬，(ii)醫生報酬內的每月分成比例增加(與我們於期內的收益增加一致)導致其他醫生的報酬增加0.4百萬港元，及(iii)全體員工薪酬年度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的折舊開支保持穩定，均為1.0百萬港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2014年五個月的3.3百萬港元增加0.4百萬港元(或12.1%)至2015年五個月的3.7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中環中心於2014年1月擴充，多租用一個單位致物業租金開支及附加成本(包括管理費、空調費用及政府差餉)增加0.2百萬港元、卡佣金增加0.1百萬港元(與收益增長一致，卡佣金佔收益的百分比於2014年五個月及2015年五個月保持穩定，分別為1.5%及1.6%)，以及自2013年7月起投保醫療事故保障而增加保險開支0.1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14年五個月的0.1百萬港元增加0.2百萬港元(或200.0%)至2015年五個月的0.3百萬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因為於2014年2月及3月提取7.0百萬港元及5.0百萬港元(於支付上市開支後因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而用作營運資金)所致。

稅項

稅項由2014年五個月的1.3百萬港元減少0.1百萬港元(或7.7%)至2015年五個月的1.2百萬港元。是項減少與除稅前溢利(不計不可扣稅開支(如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上市開支)的減少一致。

財務資料

純利

由於上文所述，特別是2015年五個月就上市錄得上市開支約4.1百萬港元及自2014年4月1日起根據合作協議向江醫生支付的專業費用約2.2百萬港元，我們的純利由2014年五個月的6.3百萬港元減少4.5百萬港元(或71.4%)至2015年五個月的1.8百萬港元。

截至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由51.6百萬港元增加13.4百萬港元(或26.0%)至65.0百萬港元。

(I) 按所提供的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

診症服務

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診症服務的收益由4.0百萬港元增加0.6百萬港元(或15.0%)至4.6百萬港元。該項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i)尖沙咀中心於2012年12月成立後我們的業務規模增加；及(ii)我們的兩間Medicskin中心於2013年10月延長營業時間，為客戶提供更多渠道及便利，令客戶流量及客戶到訪頻率增加。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憑藉穩定的客戶人數水平(分別為9,177人及9,172人)，我們錄得的客戶到訪總數增加15.3%，由54,117人次增至62,371人次。

處方及配藥服務

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處方及配藥服務的收益分別由29.5百萬港元增加2.6百萬港元(或8.8%)至32.1百萬港元。該項收益增加與診症服務收益增長一致，該項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2012年12月尖沙咀中心成立後使業務規模增加及我們的兩間Medicskin中心於2013年10月延長營業時間，為客戶提供更多的渠道及便利，令客戶流量及客戶到訪頻率增加。

處方及配藥服務(每次)的平均收益由2013財政年度的929港元減少7.9%至2014財政年度的856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配藥服務的到訪比例增加，由於客戶可選擇僅補充購買醫生在先前診症服務中指定的部分護膚產品，故該等收益會有變化。

療程服務

療程服務的收益由2013財政年度的18.1百萬港元增加10.2百萬港元(或56.4%)至2014財

財務資料

政年度的28.3百萬港元。療程服務(每次)的平均收益亦由2013財政年度的約2,754港元增至2014財政年度的3,646港元。該增加乃由於我們繼續推出獲客戶認可的先進療程服務所致。其中，(i)於2012年10月推出應用聚焦超聲波技術的設備(針對肌膚鬆馳問題)，每次療程收費較療程服務(每次)的平均收益更高，及(ii)於2012年12月添置應用脈衝光技術的設備(用於治療色斑問題、玫瑰痤瘡、毛細血管擴張)，該設備於新療程建議發佈後大受歡迎，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應用該兩類技術的設備分別產生收益2.6百萬港元及11.0百萬港元，相當於收益同比增加8.4百萬港元(或323.1%)。

在療程服務的收益中，預付療程方案的已確認收益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分別為6.5百萬港元及13.2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各自年度收益總額的12.6%及20.3%。增加主要是由於2012年12月尖沙咀中心成立後使業務規模增加及如上文所述我們的兩間Medicskin中心於2013年10月延長營業時間。在預付療程方案的已確認收益中，僅0.3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歸因於逾期預付療程方案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收益總額的0.6%及0.3%。

(II) 按醫生劃分的收益

除控股股東江醫生外，我們目前另有五名其他醫生於我們的Medicskin中心提供服務。

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控股股東貢獻的收益分別為14.7百萬港元及17.7百萬港元，高於每名醫生平均收益(2013財政年度為8.6百萬港元及2014財政年度為10.8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控股股東憑藉資歷及經驗受到客戶歡迎及收費較高。

每名醫生平均收益由2013財政年度的8.6百萬港元增加25.6%至2014財政年度的10.8百萬港元。每名醫生貢獻收益的整體增加乃由於以下兩項所致：(i)於尖沙咀中心有效複製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我們的兩間Medicskin中心於2013年10月延長營業時間，從而增加了客戶流量；及(ii)分別於2012年第三季度及2014年第一季度關閉佐敦中心及沙田中心而精簡業務營運後醫生的值班編排效率提高。

已用存貨

我們的已用存貨成本由2013財政年度的6.6百萬港元增加1.7百萬港元(或25.8%)至2014財政年度的8.3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療程消耗品的消耗增加，與期內療程服務的收益增加一致。

財務資料

已用存貨成本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整體已用存貨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穩定在12.8%。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2013財政年度的18.0百萬港元增加6.2百萬港元(或34.4%)至2014財政年度的24.2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i)醫生報酬的每月分成部分增加(與我們於期內的收益增加一致)導致醫生的報酬由8.3百萬港元增至11.3百萬港元，(ii)員工總數(不包括醫生)由2013年3月31日的49人增至2014年3月31日的57人，及(iii)於2012年12月開業的尖沙咀中心應佔員工成本的全年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折舊開支由2013財政年度的2.0百萬港元增加0.3百萬港元(或15.0%)至2014財政年度的2.3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2012年12月開業的尖沙咀中心應佔租賃物業裝修、機器及設備、傢具及固定裝置折舊的全年影響。

其他開支

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其他開支由7.3百萬港元增加1.6百萬港元(或21.9%)至8.9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尖沙咀中心開業後物業租金開支及附加成本(包括管理費、空調費用及政府差餉)增加1.3百萬港元、卡佣金增加0.3百萬港元(與收益增加一致，卡佣金佔收益的百分比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保持穩定，分別為1.6%及1.7%)及維修保養費用增加0.2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2014財政年度若干療程設備零件的置換成本)，部分被專業費用的減幅0.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13財政年度為尖沙咀中心招聘員工而向人力資源顧問支付的諮詢費所致)所抵銷。

融資成本

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我們的融資成本穩定在0.3百萬港元。儘管借款結餘由2013財政年度的8.5百萬港元增至2014財政年度的17.8百萬港元，但已於2014年2月及3月提取7.0百萬港元及5.0百萬港元(於支付上市開支後因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而用作營運資金)，並產生少量融資成本。

稅項

稅項由2013財政年度的2.9百萬港元增加0.7百萬港元(或24.1%)至2014財政年度的3.6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收益增加，與除稅前溢利(不計不可扣稅開支(如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上市開支)增加一致。

財務資料

純利

由於上文所述，特別是2014財政年度就上市錄得上市開支約3.6百萬港元，我們的純利由2013財政年度的14.5百萬港元減少0.8百萬港元(或5.5%)至2014財政年度的13.7百萬港元。如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經營成本－員工成本」一節所述，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概無已付或應付予江醫生的專業費用。因此，純利並無計及此項。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需求。我們過往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外部借款為我們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提供資金。

展望未來，根據我們經營的當前及預期水平以及市場及行業狀況，我們相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將能夠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有關我們未來計劃及預期時間表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目標聲明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我們定期監察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並遵循我們的貸款需求，確保我們維持充足現金資源以供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我們未曾且預期不會於償還到期債務時遇到困難。

現金流量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運資金及已付稅項變動前				
的經營現金流量	20,375	21,174	9,363	4,796
營運資金及已付稅項變動	157	1,403	(205)	321
經營活動現金淨額	<u>20,532</u>	<u>22,577</u>	<u>9,158</u>	<u>5,117</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7,446)</u>	<u>(6,517)</u>	<u>(1,888)</u>	<u>(305)</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u>(11,751)</u>	<u>4,528</u>	<u>(6,074)</u>	<u>(3,02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淨額	1,335	20,588	1,196	1,785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45	4,880	4,880	25,468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880</u>	<u>25,468</u>	<u>6,076</u>	<u>27,253</u>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

本集團主要自提供服務收取的付款獲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我們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主要用於支付薪金、購買存貨、支付其他行政開支(如租金開支)以及支付利得稅。

於2013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運資金及已付稅項變動前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20.4百萬港元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20.5百萬港元。約0.1百萬港元的差額主要歸因於(i)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約1.6百萬港元(因抵銷向關聯公司作出的購買所致)；(ii)遞延收益增加約1.0百萬港元(與療程服務的收益增加一致)；(iii)應計負債增加約0.6百萬港元(與整體收益增加一致及主要來自本年度最後一個月醫生的應計每月分成，此分成於下一個月方可確定及支付)；部分被以下兩項抵銷：(i)存貨增加約0.9百萬港元(因增加存貨水平以滿足尖沙咀中心開業的需求所致)及(ii)本年度已付稅項約2.4百萬港元。

於2014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運資金及已付稅項變動前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21.2百萬港元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22.6百萬港元。約1.4百萬港元的差額主要歸因於(i)錄得遞延收益增加約2.4百萬港元(與療程服務的收益增加一致)；(ii)應計負債增加約1.3百萬港元(主要來自應計上市費用及本年度最後一個月醫生的應計每月分成增加，此分成於下一個月方可確定及支付，與整體收益增加一致)；及(iii)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約1.6百萬港元(因抵銷向關聯公司作出的購買所致)；部分被本年度已付稅項約2.9百萬港元所抵銷。

於2015年五個月，本集團錄得營運資金及已付稅項變動前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4.8百萬港元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5.1百萬港元。約0.3百萬港元的差額主要歸因於(i)期末前後以信用卡及EPS結算的交易金額減少令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0.3百萬港元；(ii)應計負債增加約0.4百萬港元，主要產生自農曆新年前將予分派的年終花紅的撥備；及(iii)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約0.2百萬港元，主要因為於期內將就上市預付專業人士的款項確認為開支；部分被期間已付稅項約0.7百萬港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向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作出的墊款／來自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的還款有關。

財務資料

於2013財政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7.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所致：(i)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3.9百萬港元(主要因在尖沙咀中心進行租賃物業裝修及購買醫療及辦公室設備而產生)，(ii)向一名董事作出的墊款約11.8百萬港元及(iii)向關聯公司作出的墊款約4.0百萬港元，部分被來自董事的還款約11.6百萬港元所抵銷。

於2014財政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6.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以下兩項所致：(i)向一名董事作出的墊款約10.2百萬港元及(ii)向關聯公司作出的墊款約2.1百萬港元，被(i)來自董事的還款約5.3百萬港元及(ii)來自關聯公司的還款約1.8百萬港元所抵銷。

於2015年五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0.8百萬港元(主要因購買療程設備而產生，被來自董事的還款約0.5百萬港元所抵銷)所致。

融資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融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派付股息、償還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下的責任以及向一間關聯公司作出的還款，而融資活動所得現金包括銀行借款所得款項及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墊款。

於2013財政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為11.8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以下兩項所用現金：(i)向當時股東派付股息9.0百萬港元，(ii)償還借款及履行融資租賃下的責任(與購買療程設備有關)分別約5.1百萬港元及0.7百萬港元；部分被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約3.0百萬港元所抵銷。

於2014財政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為4.5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銀行借款的現金所得款項約14.9百萬港元，及(ii)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墊款約1.4百萬港元；並被以下各項所用現金所部分抵銷：(i)派付股息約3.8百萬港元，(ii)償還銀行借款及履行融資租賃下的責任(與購買療程設備有關)分別約5.6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及(iii)向一間關聯公司作出的還款約1.8百萬港元。

於2015年五個月，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為3.0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償還銀行借款所用現金約3.2百萬港元，被銀行借款的現金所得款項約0.7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於3月31日		於8月31日	於10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2,792	2,137	1,917	2,438
貿易應收款項	243	616	238	344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30	1,200	2,170	2,95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092	—	—	—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3,512	3,488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80	25,468	27,253	27,384
流動資產總值	<u>15,749</u>	<u>32,909</u>	<u>31,578</u>	<u>33,12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704	429	328	751
應計負債	1,194	2,515	2,929	4,380
遞延收益	3,989	6,389	6,537	6,543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340	—	—	—
應付稅項	788	1,599	2,120	2,558
借款	8,474	17,831	15,360	14,074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395	212	216	199
流動負債總額	<u>15,884</u>	<u>28,975</u>	<u>27,490</u>	<u>28,505</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135)</u>	<u>3,934</u>	<u>4,088</u>	<u>4,617</u>

於2013年3月31日，流動負債淨額為0.1百萬港元，而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3.9百萬港元及4.1百萬港元。

於2013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0.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因預付療程方案產生的遞延收益約4.0百萬港元(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遞延收益」一節)，及(ii)於2013財政年度向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12.0百萬港元。

董事認為，遞延收益並無對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造成任何負面影響，原因在於(i)預付療程方案的銷售所得現金已於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內反映，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銀行結餘及現金；(ii)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進行遞延收益確認及其後收益確認並無現金流量影響及僅用作財務報告目的；及(iii)遞延收益將於服務交付予客戶時或於預付療程方案合約屆滿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確認為收益。於2014年3月31日，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已改善至流動資產淨值3.9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於2013財政年度至2014財政年度，流動資產淨值增加4.0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約20.6百萬港元；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i)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約3.1百萬港元，(ii)計息銀行借款增加約9.4百萬港元，(iii)遞延收益增加約2.4百萬港元（與療程服務收益的增加一致），及(iv)應計負債增加約1.3百萬港元（與整體收益增加一致及主要來自本年度最後一個月醫生的應計每月分成，此分成於下一個月方可確定及支付）。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3.9百萬港元及4.1百萬港元。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13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0.1百萬港元並不重大且部分乃由於已宣派股息所致。我們將持續定期注視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藥物、護膚產品以及療程所用消耗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

	於3月31日		於8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藥物	685	526	470
護膚產品	1,250	1,121	864
療程消耗品	857	490	583
	<hr/>	<hr/>	<hr/>
	2,792	2,137	1,917
	<hr/>	<hr/>	<hr/>

存貨由2013年3月31日的2.8百萬港元略減至2014年3月31日的2.1百萬港元，並減至2014年8月31日的1.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強控制存貨水平以避免因（例如）批量採購折扣而作出不必要的超額採購所致。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周轉天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 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存貨周轉天數 <small>(附註)</small>	130.3	108.8	92.3

附註：按平均存貨除以年度存貨成本再乘以365 (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 或153 (2015年五個月) 計算。

存貨周轉天數由2013財政年度的130.3天減少至2014財政年度的108.8天及2015年五個月的92.3天，這與2014年加強存貨控制令存貨水平下降相一致。截至2014年10月31日，我們於2014年8月31日約1.0百萬港元或52.6%的存貨其後已被出售或消耗。

貿易應收款項

由於我們以現金、主要信用卡及EPS結算交易的政策，故我們大部分銷售會產生交易全額的即時現金收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一般於交易日期後數日內到期結算的應收卡付款處理銀行的款項。客戶使用醫療卡支付的款項一般由醫療卡發卡公司自發票日期起計60至90日內結算。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以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結餘分別為0.2百萬港元、0.6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其中0.2百萬港元、0.5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為來自卡處理付款銀行的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 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small>(附註)</small>	2.1	2.4	2.3

附註：按平均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壞賬撥備)除以收益再乘以365 (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 或153 (2015年五個月) 計算。

我們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2.1天、2.4天及2.3天，這與我們以現金、主要信用卡及EPS結算大多數交易的政策一致。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於8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184	572	181
31至60天	41	1	31
61至90天	3	43	26
91至180天	15	—	—
	243	616	238

本集團的政策是在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不可收回時計提撥備。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時，本集團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自初步授出信貸起直至各財政年度末發生的任何變化。

於2013年3月31日，為數約15,000港元、賬齡介於91日至180日的款項已逾期但未減值，原因是該等款項乃應收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債務人的款項以及被視為可收回的款項。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本集團就於期末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計提撥備零、約34,000港元及50,000港元。我們的管理層認為，由於採取收回逾期債務的跟進行動後並未清還，有關應收款項可能已減值，故計提特定撥備。

截至2014年10月31日，我們於2014年8月31日約235,000港元(或98.7%)的貿易應收款項其後已獲清償。

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以及2014年8月31日，按金及預付款項分別為1.2百萬港元、1.2百萬港元及2.2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按金及預付款項主要指租金按金、就上市預付專業人士的款項、提供予供應商的按金以及療程設備及電腦設備保養預付款項。

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租金按金(就屆滿日期為一年內的租賃協議支付)分別為0.8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該減少是由於在2014財政年度續訂我們中環中心的租賃協議(其租金按金於2014年3月31日記作非流動資產)所致。租金按金其後增至1.2百萬港元，主

財務資料

要由於為尖沙咀中心支付的租金按金由2014年3月31日的非流動資產分類至於2014年8月31日的流動資產，因有關租賃協議將於2015年8月屆滿。就屆滿日期超過一年的租賃協議支付的租金按金記錄作非流動資產，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以及2014年8月31日分別為1.1百萬港元、1.9百萬港元及0.8百萬港元。

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以及2014年8月31日，就上市有關預付專業人士的款項分別為零、0.6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

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以及2014年8月31日，提供予供應商的按金分別為0.3百萬港元、0.1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該減少是由於2014年加強存貨控制的力度令本公司維持的存貨結餘整體減少所致。

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醫療及電腦設備保養預付款項分別為數0.1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該增加是由於2014財政年度採購療程設備的預付款項增加所致。有關款項其後於2014年8月31日減至0.1百萬港元，主要因為於2015年五個月將療程設備保養預付款項確認為開支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存貨的未償還應付款項。我們一般享有由供應商提供30天的信用期。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以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的結餘分別為0.7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該減少與存貨的減少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8月31日 止五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附註)		38.1	25.0
			17.2

附註： 按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除以已用存貨成本再乘以365 (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 或153 (2015年五個月) 計算。

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的減少與因本集團維持的存貨水平下降引致的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相一致，而已用存貨與日益增加的收益成比例。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於8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532	272	328
31至60天	161	157	—
61至90天	11	—	—
	<hr/>	<hr/>	<hr/>
	704	429	328
	<hr/>	<hr/>	<hr/>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出現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違約或貿易應付款項延遲支付的情況。截至2014年10月31日，我們於2014年8月31日的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已於其後獲支付。

遞延收益

我們的Medicskin中心就可能需要多次療程方能達到理想療效的療程向客戶提供預付療程方案，同時考慮療程設備供應商就取得預期療效而應接受的最佳療程次數的建議方案。由於我們提供的預付療程方案針對特定療程，而非針對多種療程選擇的預繳價值贖回套票，我們能輕易於提供服務時錄得收益、於預付療程方案到期時確認沒收收益及於使用ERP系統時計算遞延收益。基於療程設備供應商的建議方案及／或客戶的特定需求，我們的醫生亦建議向客戶進行一次性療程。倘客戶認為建議治療方案屬可取，彼等可於診症及／或預約後預付療程費用。

預付療程方案於銷售點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記作遞延收益，於不時交付相關療程時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收益。預付療程方案設有有效期，有效期自購買之日起為期幾個月至兩年不等，可由我們的Medicskin中心酌情續期兩年。於合約屆滿日期的第二週年後，預付療程方案的剩餘遞延收益將確認為沒收收益。

財務資料

下表提供分別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的遞延收益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期初	2,964	3,989	6,389
預付療程方案銷售收入	7,560	15,575	6,628
提供療程服務後確認的收益	(6,224)	(12,995)	(6,357)
沒收收益	(311)	(180)	(123)
年／期末	<u>3,989</u>	<u>6,389</u>	<u>6,537</u>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自預繳療程確認的收益(包括沒收收益)分別為6.5百萬港元、13.2百萬港元及6.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收益總額的12.6%、20.3%及23.2%。自預繳療程確認的收益中，僅有0.3百萬港元、0.2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屬於沒收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收益總額的0.6%、0.3%及0.4%。

應付／應收關聯公司及一名董事的款項

下表載列分別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以及2014年8月31日的應收／應付關聯公司及一名董事的非交易金額：

	於3月31日		於8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關聯公司：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092	—	—
－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340	—	—
董事：			
－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3,512	3,488	—

應收／應付關聯公司及一名董事的款項指本集團作出的墊款／應收本集團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名董事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江醫生。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充足性

如無發生不可預見的情況，經計及我們可獲取的財務資源(包括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可用銀行融資及[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董事確認且獨家保薦人認同，我們已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應付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最少12個月的資金需求。

債項

於2014年10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未償還無抵押銀行借款14.1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於該日在融資租賃下的未償還有抵押責任為0.2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款均由江醫生擔保。2.0百萬港元的銀行借款亦由香港政府根據香港工業貿易署實施的特別信貸保證計劃作出擔保，而8.5百萬港元的銀行借款亦由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根據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作出擔保。

於2014年10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動用銀行融資。基於我們過往向銀行借款時未曾經歷任何困難，故我們的董事預測本集團於上市後不會難以獲取銀行融資。

本集團於融資租賃下的責任乃由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押記以及江醫生提供的個人擔保所抵押。

此外，江醫生於2015年五個月為銀行為Medicskin中心提供的信用卡結算服務提供個人擔保。此項個人擔保將會解除，並以本公司於緊隨上市後提供的擔保取代。

本集團將於緊隨上市後償還所有未償還借款，其中[編纂]港元將以[編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因此，上述所有緊隨上市後由江醫生提供的個人擔保將予解除。

有關本集團或然負債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一或然負債」。

除上文所述或本招股章程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14年10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擁有任何未償還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用證、債權證、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資料

貸款契諾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發生預期會對我們作出額外借款或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與我們的任何未償還借款有關的重大契諾。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借款並無出現重大還款違約，亦無違反財務契諾。

資本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為我們的Medicskin中心購買租賃裝修以及醫療及辦公設備。我們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分別作出資本開支約4.5百萬港元、1.3百萬港元及0.8百萬港元。

合約承擔

資本承擔

於2013年、2014年3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下表載列於2013年、2014年3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的經營租賃承擔：

	於3月31日		於8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4,072	4,594	4,57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26	3,388	1,494
	<hr/>	<hr/>	<hr/>
	6,598	7,982	6,067
	<hr/>	<hr/>	<hr/>

經營租賃承擔指本集團就Medicskin中心及辦公場地應付的租金。租期經議定為兩至三年，且整個租期的租金固定。

或然負債

除本招股章程「業務－監管合規及法律訴訟－針對本集團的法律申索」一節及會計師報告A節附註37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本集團自2014年8月31日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資料

財務比率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五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純利率 (附註1)	28.2%	21.1%	6.3%
流動比率 (附註2)	0.99倍	1.14倍	1.15倍
速動比率 (附註3)	0.82倍	1.06倍	1.08倍
權益回報率 (附註4、9)	234.4%	132.3%	18.8%
總資產回報率 (附註5、9)	63.8%	34.6%	4.7%
利息覆蓋率 (附註6)	55.3倍	66.7倍	12.8倍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附註7)	69.5%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負債率 (附註8)	148.2%	174.8%	166.6%

附註：

1. 純利率等於年／期內純利除以年／期內收益。
2. 流動比率等於年／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3. 速動比率等於年／期末的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4. 權益回報率等於年／期內純利除以年／期末總權益金額。
5. 總資產回報率等於年／期內純利除以年／期末總資產。
6. 利息覆蓋率等於某一年度的除息稅前溢利除以同年／期的利息開支。
7.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等於年／期末的淨債務除以總權益。淨債務包括所有計息貸款及融資租賃下的責任，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資產負債率等於年／期末的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總債務包括所有計息貸款及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9. 2015年五個月的財務比率未必可與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的財務比率比較，因為用於計算2015財政年度財務比率的純利僅計入五個月而非全年的財務業績。

在考慮相關財務比率(其中包括純利率、權益回報率及總資產回報率)時，有意投資者須注意，如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經營成本—員工成本」一節所述，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概無已付或應付予江醫生專業費用，而於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五個月，已根據合作協議向江醫生支付2.2百萬港元的專業費用。因此，相關財務比率(其中包括純利率、權益回報率及總資產回報率)並無計及此項。

財務比率分析

純利率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的純利率分別約為28.2%、21.1%及6.3%。純利率由2013財政年度的28.2%減少至2014財政年度的21.1%，主要是因為於2014財

財務資料

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分別確認上市開支3.6百萬港元及4.1百萬港元，以及自2014年4月1日起根據合作協議向江醫生支付2.2百萬港元的專業費用所致。剔除上述開支的影響後，2014財政年度的純利率為26.6%，而2015年五個月則為28.9%，可與2013財政年度的純利率比較。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於2013年、2014年3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約為0.99倍、1.14倍及1.15倍，而我們於2013年、2014年3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的速動比率分別約為0.82倍、1.06倍及1.08倍。

流動比率(由2013年3月31日的0.99倍增至2014年3月31日的1.14倍)及速動比率(由2013年3月31日的0.82倍增至2014年3月31日的1.06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流動資產較我們流動負債的增加比例為大所致。流動資產增幅相對較高主要是由於因(其中包括)我們的銷量增加以及現金股息支出由2013財政年度的9.0百萬港元減至2014財政年度的3.8百萬港元令產生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所致。

與2014年3月31日相比，兩項比率於2014年8月31日均保持穩定。

權益回報率及總資產回報率

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我們的權益回報率分別約為234.4%、132.3%及18.8%。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由2013財政年度的234.4%減至2014財政年度的132.3%，主要是由於確認2014財政年度上市開支3.6百萬港元、所分派股息由2013財政年度的12.0百萬港元減至2014財政年度的10.6百萬港元及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由2013財政年度的0.6百萬港元增至2014財政年度的1.0百萬港元的綜合影響所致。

我們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的總資產回報率分別約為63.8%、34.6%及4.7%。總資產回報率由2013財政年度的63.8%減至2014財政年度的34.6%，主要是由於2014財政年度確認上市開支3.6百萬港元及總資產增幅相對較高所致，而總資產增加是由於因(其中包括)現金股息支出由2013財政年度的9.0百萬港元減至2014財政年度的3.8百萬港元加上於2014財政年度籌集的借款增加令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所致。

利息覆蓋率

我們的利息覆蓋率由2013財政年度約55.3倍增加至2014財政年度約66.7倍，主要是由於融資成本減少所致。該比率其後減至2015年5個月的12.8倍，主要是由於上市開支及自2014年4月1日起根據合作協議向江醫生支付的專業費用導致純利較少所致。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率及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率由2013年3月31日的約148.2%上升至2014年3月31日的約174.8%，主要是由於2014財政年度的借款增加所致。該比率其後減至166.6%，主要是因為於2015年五個月的借款減少。

另一方面，我們於2013年3月31日的淨債務對權益比率約為69.5%，而我們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4年8月31日則處於淨現金狀況。儘管2014財政年度的借款有所增加，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仍較計息貸款及融資租賃下的責任為高(即處於淨現金狀況)，這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銷量增加以及現金股息支出由2013財政年度的9.0百萬港元減至2014財政年度的3.8百萬港元。雖然我們於2015年五個月償還借款3.2百萬港元令借款結餘減少2.4百萬港元至2014年8月31日的15.4百萬港元，但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仍較計息貸款及融資租賃下的責任為高，致使2014年8月31日出現淨現金狀況。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於2014年8月31日(即我們最近期財務報表的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惟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合約承擔」及「財務資料－或然負債」兩節所披露者除外。

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與其關聯方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其詳情載於會計師報告A節附註36(a)。有關該等關聯方交易的詳情及背景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採購－過往向麗泰採購的背景資料」一節。該等關聯方交易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終止。

市場及其他財務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與定息借款及融資租賃下的責任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及與浮息銀行結餘及借款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密切注視其因市場利率變動而面對的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市場利率的對沖變動。

財務資料

貨幣風險

本集團擁有以人民幣(一種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這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信用風險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的最大信用風險源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各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已制訂監察程序，確保會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

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高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用風險有限。

除存放在幾家高信用評級銀行的流動資金、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存在集中信用風險外，由於信用風險分散於多名對手方，故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的信用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注視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倚賴借款作為重要流動資金來源。管理層注視借款的使用並確保符合貸款契約的規定。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4年8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我們股東的可供分派儲備。

股息政策

未來宣派及派付股息及股息數額將由董事酌情決定及視乎(其中包括)我們的盈利、財務狀況、資金需求及盈餘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財務資料

任何股息宣派須經董事會考慮上述因素後批准並須經股東批准作出。在符合上述因素的情況下，董事會擬在相關股東大會上建議於可預見未來向股東派付不少於可供分派純利25%的年度股息。

Multiple Profit於2013財政年度、2014財政年度及2015年五個月分別向其當時股東宣派股息9.0百萬港元、10.6百萬港元及3.2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進一步向其當時股東宣派股息。

Medicskin於2013財政年度向其當時股東宣派股息3.0百萬港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情況需要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第11.12A (1)條 – 最低現金流量要求

根據會計師報告，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營運資金及已付稅項變動前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經營現金流量總額總計約為41.5百萬港元。董事確認，本集團能夠達到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12A (1)條下的現金流量要求。

此外，除本集團旗下公司外，江醫生亦擁有多項除外業務，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重組」一節。倘上述除外業務獲納入作為本集團一部分，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營運資金及已付稅項變動前我們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經營活動所得經營現金流量總額將約為41.7百萬港元，且本集團亦能夠達到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12A (1)條下的現金流量要求。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除(尤其是)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經營業績概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組成部分說明－上市開支」及「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經營成本－員工成本」兩節所披露者外，自2014年8月31日(即本集團最新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的日期)起及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

財務資料

在考慮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時，有意投資者須注意，如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經營成本－員工成本」一節所述，於2013財政年度及2014財政年度，概無已付或應付予江醫生專業費用，而於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五個月，已根據合作協議向江醫生支付2.2百萬港元的專業費用。